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厦门棉铃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数智世界（新疆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案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厦门棉铃投资有限公司（“厦门棉铃”）与数智世界（新疆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（“数智世界”）、上海数智世界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“上海数智”）、2名自然人（上海数智和2名自然人为一致行动人，合称“实控人”）以及王兢等签署协议，厦门棉铃通过增资入股的方式取得数智世界20%的股权。数智世界主要通过关联企业从事棉纱业务、棉纺织原材料批发业务。交易前，实控人持有数智世界95.96%的股权，单独控制数智世界。交易后，实控人和厦门棉铃将分别持有数智世界76.77%和20%的股权，构成反垄断法下的对数智世界的共同控制。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厦门棉铃 | 厦门棉铃于2023年12月26日成立于福建省厦门市，最终控制人为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（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）。厦门棉铃及其最终控制人的所有关联实体主要业务为：供应链运营、城市建设与运营、旅游酒店、会展服务、医疗健康服务、新型产业投资、棉纺织原材料批发业务等。 |
| 实控人一方 | 上海数智于2021年7月13日成立于上海市，最终控制人为2名自然人。实控人及其控制的所有关联实体（简称实控人一方）主要业务为：棉纱业务和棉纺织原材料批发业务等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🗹 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🗹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**横向重叠：**2022年中国境内棉纺织原材料批发市场：厦门棉铃：0-5%，实控人一方：0-5%，各方合计：0-5%**纵向关联：**上游：2022年中国境内棉纺织原材料批发市场：如上所述下游：2022年全球棉纱市场：实控人一方：0-5% |